

#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 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第七届董事会 2014 年第一次会议以电子邮件方式于 1 月 13 日发出通知，并于 2014 年 1 月 23 日在广州市环市东路 362-366 号好世界广场 30 楼公司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实际参加表决董事 11 人。公司部分监事和全体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郑暑平董事长主持，形成了如下决议：

审议通过《关于利用自有闲置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11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同意授权公司经营班子在法律许可范围内且不影响公司正常开发经营，保证本金的安全性、流动性的前提下，利用公司自有闲置资金参与不超过六个月期限的银行理财产品投资，授权期限自董事会通过之日起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授权期内任一时点购买额度控制在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净资产的 30% 以内。

特此公告。

广州珠江实业开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 年 1 月 24 日